

华山之巅

□高鸿

第一次登华山是雨天。八月的雨有些闷，有些黏，淅淅沥沥，把人的心都淋湿了。在缆车前排了一个小时队，还没上山，腿已经开始发软。上到北峰，天推开一道缝，阳光像探照灯似的扫了过来，追逐着人们的脚步。苍龙岭被雾托着，像一条蛟龙逶迤而来。西峰于云雾缭绕之间磅礴而起，十分震撼。

第二次登华山是晴天。秋高气爽，风和日丽。阳光很充沛，整个山体被罩了一层明亮的光彩，清新滋润，风姿撩人。飞机上看这一片突兀的山体，洁白的颜色是它区别于其他山峰的主要标志，华山白得干净，白得灿烂，像汉白玉一样熠熠鲜亮。据导游介绍，华山形成于亿万年前的一次造山运动。那次伟大的运动使陆地大规模抬起，沧海桑田，许多山系便有了自己的雏形。那时的地球上虽然没有战争，但火山频发，浓烟蔽日，大地上该是一层厚厚的灰，山是黑的，水是黑的，你看那泰山之石，一看就是亿万年的沧桑。因为知道晚上要住在山上，所以我们走得很慢。文人在一起，免不了都是浪漫的话题。华山是财富之山，岩石上刻着“白银世界”的字样，不

只是因为山体如银，还是因为少昊之主管？这里是神话的世界，影响最大的当属《宝莲灯》之《劈山救母》了。看来再坚硬的岩石也会被爱融化，二郎神广大的法力也没有能够阻止沉香母子团圆。华山是华夏的脊梁，是中华民族之龙脉。中华之“华”便缘于华山，华山因此又被称为英雄山。解放军智取华山，让世人认识了华山之险。大家在感叹华山之人文奇峻时，更多谈论的是古人攀登的艰辛。

想我等乘缆车直抵北峰，省去大部分艰辛，就这一段路程，尚腰酸腿痛，爬了大半个时辰，至东峰云梯下，腿已发软。硬撑着攀上云梯，胳膊似乎也在发抖，被凉风一裹，浑身都颤了起来。听说华山日落也是一景，奈何云厚积，天早就暗了下来，四周一片朦胧。

夜幕悄悄地压了下来，没有月亮，也没有星星。风呼呼地攒着劲，为夜里储备着能量。想着要在这高山之巅过夜，心里生出一股细细的浪漫。风越来越紧，冷凄凄的，渗骨冰凉。四周黑漆漆的，啥也看不见。躺着聊了会天，睡不着，于是就裹着大衣来到外面。天上的云褪开了一块，像一扇打

开的窗户，豁然敞亮。星星格外得近，格外得明，把那块空间稀释得辉煌透亮。风硬硬地吹着，在松林间呼啸而过，发出排山倒海的声音，像一帘巨大的瀑布。华山没水，松涛形成的瀑布声填补了这一缺憾。山下灯光铺成的道路金碧辉煌，远观像海市蜃楼，然而那却是人间，我们反倒是在天上了！

冷。裹紧衣服回到房间，在松涛的轰鸣声中渐渐入睡。迷迷糊糊中，被外面的声音惊醒，哗啦啦的，以为下着大雨。披着大衣来到门外，眼前的景状令我大吃一惊：一群巨大的怪兽青面獠牙，面目狰狞。月光下，晚上被黑暗隐去的山峰突然冒了出来，像传说中的巨灵手持铁锤，扑面而来……我稍作镇静。也许当初造山运动的时候，华山就是这般情景。明白是山，心中还是有些惧怕。因为是深夜，四周松涛形成的瀑布声如雷贯耳，而眼前的景致又是如此魔幻，我都有些弄不清是真是梦了。回去再睡，早晨还要起来看日出呢。感觉刚睡了一会儿，就听见外面在喊：“各位老师，起来看日出了！”天是黎明前的那种灰色，眼前的三公山不再恐怖，晨雾中的山体层层

叠叠，透着一股朦胧的美。日观台聚集了约上百人，长枪短炮。大家掩饰不住脸上的兴奋，静静等待太阳喷薄一跃的那一瞬间。

天上有云，黑色的，积得很厚实。好在距离山体不远的地方留了一段空白。太阳还没出来，云端的颜色开始躁动。云层越来越红，奔涌着，像炽烈爆发的熔岩，形成一幕磅礴壮观的景象。太阳还没有出来，熔岩一点点暗淡，边缘部分熠熠发亮，闪着耀眼光芒。云彩进一步淡化，一些性急的人收起了相机，准备坐下来休息。这时，一阵震耳的呼喊声响了起来：“太阳出来啦！”就见那轮红色的球体喷薄而出，跃出山峦。万道金光铺了下来，给灰白色的山体镀上了一层暖色，上面的云彩又亮了起来，变成了火烧云。太阳继续往出走，云层瞬间连成一片，像燃烧的炉膛，红得一塌糊涂。山体在阳光的普照下由远及近层层被染，石头和人脸都亮了起来，红彤彤的醉人。

履痕处处

夏夜·悠思

□春草

雾笼山色远，水映木梢间。

耕牛夕阳去，笛鸣牧童还。

蓝屋袅炊烟，柴门闻母唤。

稚时最为趣，闹市中心不闲。



一个夏日早晨，我这个北方的“旱鸭子”，独自到神奇秀丽的“蓬莱仙岛”上旅游观光。迫不及待赶到海岸边的一座岛屿，站在一块礁石上，尽情观赏着碧波浩瀚的天水一色，聆听着海涛声声，突然间，我又想起了家乡的小溪叮咚……

中国西部雄浑的黄土高原，渭河奔流过的地方，就是我的故乡。在那苍茫无边的渭北一带、丘陵沟壑区域间，每处都流淌着野性自流的淙淙溪水。它清甜甘美，捧喝一口，沁人心脾。用乡亲们的话说：解渴要喝山泉水，清爽胜过“观音水”！

这回忆中的乡情，让我联想起实景，山溪的本身能否与大海相比？说实话，那确是自不量力。但它为何又要奔腾不息朝此而来呢？是的，山溪自知渺小，众多人不会把青睐的目光投向它，或专门去欣赏它。然而，它却从不自轻，更不满足，不停吸收，不断充实、壮大自己。细看那悬崖峭壁上，到处挂满晶莹的水珠，它们自然地往山下缓缓汇聚，成为一脉细细的清流；岩缝青苔中，渗出一滴一滴，又在岩畔中，慢慢汇合成一股涓涓流水。直到兼收并蓄，来者不拒，然后再穿越重重山岭，淌过深深峡谷，流过丛林草地，闯过道道石滩，创造出了大自然的奇观壮景。

仁立海边，让我恍然大悟，原来一滴水也能映出太阳的光芒！山溪，你有自己的目标志向，在漫长曲折的征程里，没有彷徨、徘徊，也没有流泪、悲叹；你从小到大，从溪到河，由河而江，由江变海，成为汪洋大海里无数朵浪花，才让大海显得如此苍茫、迷人……

海风轻轻吹，海浪轻轻摇，从大海与小溪的对话中，我想到许多……人世间的伟大与渺小，神奇与平凡，团结与向上，个性与包容，梦想与现实原来是如出一辙。从此情此景中不由看出：人类历史长河中的重要标志——陆地丝绸之路与海上丝绸之路又是怎样融会贯通的，不正是由无数支小小溪流、涓涓细波，涓涓汇合而成为这个波澜壮阔的时代洪流吗！

大海与溪流

□韩星海

故乡的戏

□姜波

上世纪90年代，在陕北榆林的农村，对老人和孩子来说，看戏可是一件大事。

榆林虽然地属陕西，但远离关中，很多地方靠近山西，甚至与山西仅隔一条黄河，口音、习俗、饮食更类似山西，当地所演唱的戏曲也并非秦腔，而是晋剧。

每年快要开戏的时候，村里老人们就开始盼望起来，眉眼都是笑意，一下子像回到了小伙子、大姑娘的年纪，如老树在春日里发嫩芽，对小孩子也格外宽容，偶尔还要在脸上亲一口。

等到山西晋剧团带着装满道具的大木箱子，渡过黄河，光秃秃的戏台四周立马彩旗飘扬，锣鼓声振地山村都颤抖起来。

老人们换上平时舍不得穿的新衣服，老妈妈们头上搭块手帕，老爷爷们头上扎起白羊肚子毛巾，定让两个角儿在额前高高翘起。各人拉上自己的小孙子、小孙女，欢欢喜喜地朝戏场走去。每次，爷爷总拉着我，不让我乱跑。后来，长大一些，就让我扶着他，见到老朋友就一路和人闲聊：“老伙计啊，身体怎么样啊？噢，这是我孙子，老二家的，都能扶我看戏了。”我看看身边日渐衰老的爷爷，再看看黄土飞扬中的彩旗，年纪尚小的我心中，竟也生出些许荒凉之感。

晋剧既粗犷又清丽，唢呐、笛声时而高亢，时而凄美。黄土高原土质疏松，春季风又大，吹起黄土，萦绕在戏台周围。演员们就在这样的戏台上展示自己的毕生所学，生且净末丑轮番出场，演绎着世间的爱恨情仇、悲欢离合，荒凉又凄美的唱腔回荡在尘土飞扬的戏台上空。台下的老人们在看着戏台上沧桑变幻，心里是否也想起自己当年的年少轻狂。中国的戏曲，一人在台上翻翻一圈，可以是万水千山；一个背负旗的

将领，带着三个兵也能演出百万雄兵的浩荡；两人同在戏台两角各自独唱，亦是人世渺茫、想见不能的凄凉。

这戏，每年来回回就那么几出，老人们却每次都看得津津有味，我记忆深刻的就是《狸猫换太子》，心里觉得很恐怖，可爱的小孩子被剥了皮的狸猫换掉，每次演到这里，老人们都要气得捶胸顿足。我有几次，偷偷揭开小表弟的被子看，看他是否被别人用狸猫换掉了。

小孩子的新鲜感很快就过去了，吵着要回家，老人们忽然变得大方起来，从一层一层包裹的手帕中找出三毛两毛钱来，让小孩子去买点麻花或者冰棍吃。还要嘱咐，省着花，不要乱跑。往往话音未落，小孩子就跑得无影无踪了。

吃完麻花、冰棍，去参观戏台对面的庙宇。村里的庙非常小，只是一口小土窑，里面点着煤油灯，昏暗幽深，只塑着一尊神仙，小小的身子端坐在椅子上，头戴平天冠，帘子后的一张金脸上目光如炬，不怒自威，让人不敢直视。忽明忽暗的油灯，让塑像更多了些神秘和威严。

夕阳西下，忽然鼓乐齐鸣，喜庆非常，所有演员都出现在戏台，这就是午戏结束了。中国人喜欢这样大圆满的结局。老人们余兴未尽地拍拍身上的尘土，伸展麻酥了的腿脚，四下寻找弄得脏兮兮的孙子、孙女。然后慢悠悠地回家，脸上挂着心满意足的笑容。

多年后，再回到家乡，戏台更加破败，我眼前浮现出当年戏台上的热闹场面，耳边仍响起悠扬的唱腔。忽然想起当年那个独自偷偷练戏的姑娘，不知她现在身在何处，过得还好吗？



国画

萧焱

黄婆美发

□陈仓

黄婆年过半百，头发花白，脸色蜡黄，到处寻求美发白肤秘方。牦牛屯巫婆说：“吃甚补甚，黑芝麻黝黑，老酸奶乳白，天天吃黑芝麻拌酸奶，头发乌黑发亮，皮肤美白润泽。”黄婆轻信不疑，立即行动，预订一年老酸奶，订购一百斤黑芝麻，白天吃三顿，晚上加一餐。

一天傍晚，黄婆在广场舞现场眉飞色舞地大

谈美发美白“秘笈”，灰汉听罢质疑道，如果黑芝麻的黑色素沉淀到脸上，变成色斑，酸奶里的白色被头发吸收，难道不会适得其反吗？黄婆吓坏了，立即扔掉手中尚未吃完的黑芝麻酸奶，急忙找地方照镜子去了。

寓言

键盘时代说写字

□诸荣会

常听人说：“如今都已经是键盘时代了，为啥还要强调写字甚至练习书法呢？”其实，这是一个如同问“当今快餐和外卖这么方便，为啥烹饪和饮食反倒越发讲究了呢？”一样，是一个不成问题的问题。

快餐、外卖只是让你吃“饱”，美食才能在吃饱的同时更吃“好”；而好好写字和把字写好，正是在文化上善待自己。电脑打出的是“字符”，人写的是“字”；“字符”只是符号，而“字”除了符号功能外，还是书写者形象、气质、精神的一种体现，所以古人云：“字如其人”。俗话说：“字是人的第二面孔。”也因此练字学书，与美女帅哥的美容健身，与莘莘学子的求知问学，与芸芸众生的励志修身一样，都是为人生加分的直接方式。

我们写出的字，从来就不只是文字学所定义的“记录语言的符号系统”，它还是一幅幅寓意深刻的美丽图画。写字，在中国人眼中，也从来不只是“记录语言”那么简单。

或许我们都有这样的记忆：初入学堂，学写的第一个汉字，或是自己的姓名，或是“上、大、人、尺、刀”之类。当小手被握在老师或长辈的大手中，一边直接感受来自师长身体的温度，一边听着他们在耳边念叨着：“一撇一捺，这就是‘人’字，做人要正，写字也要写正……”如此情形，岂止是在学习写字，分明是在接受精神的洗礼、文化的传承和人格的塑造。

随着学会书写的汉字越来越多，我们也会被告知越来越多的写字规矩，诸如，“执笔要正，运笔要稳”“横平竖直，心正笔正”“字要端庄，人要正派”……这些规矩，与其说是关于写字的，还不如说是关于生活和做人的。次序、态度、品格、道德，所有的规矩，说到底便是一要包容，二要正直，因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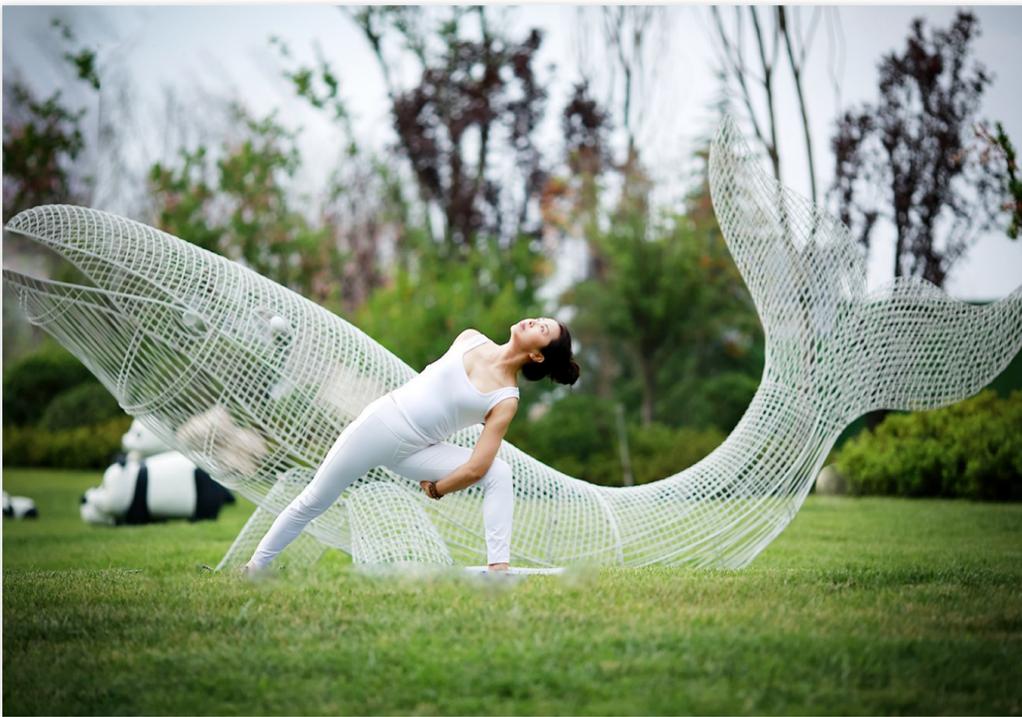
这“规矩”二字，“规”是圆规，“矩”是直尺；前者能作圆，圆最具包容性；后者能作方，方最稳重。在中国人的心中，写字从来就与做人紧密相连、密不可分；甚至，在人们的心目中，识字、写字，本就是为做人，写字原本就是为做人服务。“书如其人”包含着的是中国人之于文化的一种良苦用心。

说到良苦用心，有一副对联很妙：“若不撇去即为苦，各自捺住终成名。”初看它，一般人或许只当一副普通的对联，意在人生哲学的训诫。但再细看，这种训诫正是通过“若”与“苦”、“各”与“名”四个汉字的形体结构来实现的。这副对联不只是在说“字”，更是在说“理”，说做人，说人生，说哲学。

一般说来，横平竖直是持重，龙飞凤舞是得意，长枪大戟是奔放，铁画银钩是倔强，水墨淋漓是才情。然而，横平竖直、龙飞凤舞原本与僵硬死板、张牙舞爪只一纸之隔，长枪大戟很容易成虚张声势，铁画银钩很容易锈蚀成枯杆烂枝，水墨淋漓得过度一点儿，就成花团锦簇，所流露的则完全是脂粉气。我们写字绝不仅仅是写字，更是通过书写以重调匀称、平衡、适度、和谐等汉字结构的美学原则，并复习提按、顿挫、浓淡、干湿等点画书写的用笔要领，更操练萦带、和谐、计白当黑等章法布局的艺术规律，且以求得其笔墨之内的神韵和笔墨之外的精神，亦即求得生活中待人处事的认真、执着、精益求精、以求问道。

汉字既属于文字，也属于艺术，属于哲学。中国人的文化核心价值，其实一直都是由汉字的书写来成就的。也正因此如此，我们的写字也既是实用的书写，也是文化的继承，更是人格的塑造。

笔走龙蛇



霞姿月韵

王万明 摄